证券代码：603311　　证券简称：金海环境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22

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提前解除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汇投控股”）通知，汇投控股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提前购回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回购交易业务的本公司 16,000,000 股限售流通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16 年 3 月 24 日，汇投控股将其持有本公司 16,000,000 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该笔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7.62%，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3 月 24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6 月 22 日。（详见 2016 年 3 月 26 日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股份质押公告》）。

2016 年 9 月 12 日，汇投控股提前购回了上述股票，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等相关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106,471,81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0.7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